



从纠纷“裁判者”向规则“引领者”跃迁

——山东济南法院强化知产司法保护服务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本报记者 郑红军 本报通讯员 袁 娜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
司法热点观察

“嗡——”车间里传来机器运转的震颤声，秋日里，这忙碌的生产场景，让济南知识产权法庭法官李光乾的心底满是欣慰。就在几个月前，当他第一次走进这家器材厂，车间里冷冷清清，一片寂静。

当时，该公司是一起涉外侵害发明专利权案的被告，因侵害他人专利权被诉至法院并被财产保全。审理中，李光乾创新提出“调解协议+执前扣划”方案，在征得双方当事人同意后，由法院依法将和解款项扣划后同步解封被告账户，既为外方权利人守住维权底气，也让本土企业留住经营发展的生机，为涉外知产案件办理提供了可复制的司法样本。

锐意探索，深化创新，是济南法院知识产权审判的鲜明底色。2001年，山东省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设立民事审判第三庭，开启知识产权专业化审判之路；2017年，济南知识产权法庭挂牌成立，知识产权审判专业化建设迈入发展新阶段。25年来，济南法院始终踐行为大局服务、为人民司法，年收案从不足百件发展到超过7000件，办案人员从不足10人发展为一支百余人的审判队伍，先后有20起案件入选最高人民法院指导性案例、人民法院案例库入库案例以及各类知识产权典型案例，在知识产权司法保护创新创造上持续强化规则供给，为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蓄势赋能。

敢做善为，以“专业审判”促“规则完善”

2025年12月4日，“新时代推动法治进程2025年度十大案件”宣传活动网络投票正式启动，济南中院一审的“Wi-Fi6标准必要专利侵权案”入围候选。该案为最高人民法院作出我国知识产权领域首例具有反禁令性质的行为保全裁定奠定了基础，是依法保障中外企业平等参与国际合作与竞争的生动实践。

“面对Wi-Fi6、5G等前沿技术，济南法院依托‘专业法官+技术

济南，这座历史悠久的工业城市，

下转第二版

内蒙古13家中院签署候鸟迁飞通道跨域司法保护备忘录 联合多部门发布涉鸟类保护典型案例

本报呼和浩特10月10日电（记者 杨 鸿）今天是世界候鸟日，“同护迁飞通道 共筑生命通途——2026世界候鸟日候鸟迁飞通道跨域司法保护与协同治理交流活动”在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举行。呼和浩特铁路运输中级法院与内蒙古12个盟市中级人民法院代表共同登台，正式签署《候鸟迁飞通道跨区生态环境司法保护协作备忘录》。

据悉，全区13家中级法院将在案件管辖和审判协同、裁判规则衔接、生态修复和野生动物救助、全链条源头治



黄宪伟 摄

最高人民法院、国家文物局联合发布 依法惩治文物犯罪典型案例

本报北京10月10日电（记者 乔文心）为依法打击、有效防范文物犯罪，充分发挥司法裁判的规范引领作用，树立鲜明的价值导向，10月10日，最高人民法院、国家文物局联合发布了6个依法惩治文物犯罪典型案例（全文见四版）。

当前，我国文物安全形势复杂，文物犯罪日趋专业化、智能化、职业化，并逐步向互联网蔓延，重大文物犯罪案件时有发生。人民法院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决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习近平文化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文物工作重要论述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坚持宽严相济、惩防并举、标本兼治，充分发挥刑事审判职能作用，依法惩治各类文物犯罪，为维护文物安全提供有力司法保障。

本次发布的典型案例，体现了以下特点：

一是依法从严惩处源头性文物犯

罪，遏制文物犯罪高发态势。我国文物资源丰富，古文化遗址、古墓葬、石窟寺、古石刻等文物分布范围广、防护难度大。受暴利驱使，盗掘古文化遗址、古墓葬、盗割石窟石刻、盗取古建筑构件等犯罪高发多发，成为文物犯罪链条的源头，后续倒卖、走私、掩饰、隐瞒等犯罪活动表现形式多样、获利巨大，进一步反向刺激盗掘、盗窃等源头性文物犯罪活动，这也是文物犯罪不断滋生、屡禁不止的重要原因。人民法院坚持重点打击盗掘、盗窃、盗割等源头性犯罪活动，职业化、团伙化文物犯罪活动，以及严重危害文物管理秩序的犯罪活动，依法从重判处刑罚，持续形成强大司法震慑，有效遏制文物犯罪活动。这次发布的6个案例，其中3个是盗掘类文物犯罪。同时，人民法院坚持依法精准裁判和全面准确贯彻宽严相济刑事政策，对主犯、累犯等依法从严

惩处，对主动投案、如实供述、积极退赃、协助追回文物的依法从宽处理。既有效惩治犯罪，又强化源头防控，健全文物犯罪治理体系。

二是坚持全链条打击文物犯罪，坚决维护文物安全。文物犯罪活动的特殊性，催生文物犯罪专业化分工，逐步形成联系紧密又极为隐蔽的上下游犯罪链条，单独打击其中一环难以从源头上根治犯罪。人民法院坚持“全链条、全过程、全要素”标准，依法惩治各类文物犯罪，坚决斩断“盗、掘、贩、运、销”的犯罪链条，筑牢文物安全坚固防线。案例三是盗掘古文化遗址犯罪预备的典型案例，对此行为人民法院严格把握犯罪阶段，依法定罪处罚，延伸打击范围，遏制盗掘前期犯罪行为。案例六是对出土文物进行违法修复，构成掩饰、隐瞒犯罪所得罪的典型案例，对此行为人民法院严格依法追究刑事责任，斩断了后续倒卖、走私等文物犯罪链条。

下转第二版

秦直道部分灭失、宅基地下盗墓、盗墓小说成“犯罪教材”……

六起文物犯罪典型案例敲响文物安全警钟

本报记者 乔文心

文物是不可再生、不可替代的宝贵文化资源，是中华民族生生不息发展壮大的实物见证，是国家象征、民族记忆的情感依托和物质载体。

文物安全是文物保护的红线、底线和生命线。10月10日，最高人民法院、国家文物局联合发布6个依法惩治文物犯罪典型案例，集中展现了人民法院“全链条、全过程、全要素”打击文物犯罪的司法态度。

毁坏秦直道、盗掘古墓葬，源头性文物犯罪必受严惩

全国高级法院扫黑办主任座谈会在京召开 茅仲华、李勇、党广锁出席

本报北京10月10日电 10月10日，全国高级法院扫黑办主任座谈会在京召开，会议通报了深化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进展情况，对进一步推进专项斗争、切实提升刑事审判工作质效作出部署。最高人民法院党组成员、副院长茅仲华、李勇出席会议并讲话。最高人民法院党组成员、副院长党广锁主持会议。

会议要求，要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

位，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深刻认识党中央部署开展深化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重大意义，切实增强责任感、使命感、紧迫感，立足主责主业，充分发挥人民法院职能作用，持续更新司法理念，准确把握新形势下涉黑恶犯罪法律适用和政策标准，坚持依法严惩，严格依法办案，加强沟通协作，全面统筹发力，以高

质效司法审判推动深化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提质增效。

会议对全国法院刑事审判工作运行态势进行分析研判，明确要求切实发挥审判质量管理指标体系“体检表”作用，狠抓审判管理，强化风险防范意识，实质化解矛盾，确保案件质量，促推刑事审判工作质效持续提升，全力完成全年工作任务，推进刑事审判工作高质量发展，更好服务中国式现代化建设。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高级人民法院、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生产建设兵团分院扫黑办负责同志、最高人民法院各刑庭、审监庭负责同志参加会议。（王 洋）

一株黄芪，从种苗入土到切片入药，要走过多少路？
 10月10日，采访团沿甘肃东南方向行进，抵达“中国黄芪之乡”“千年药乡”定西市陇西县。记者走进市场、田间、检测实验室、药企车间，循着一株黄芪的旅程，记录司法服务如何嵌入中药材产业链的每一环。
 首阳中药材交易市场里，一个个展柜整齐排列，药材码放其间。这是西北地区最大的中药材原产地交易市场，也是全国重要的中药材集散地之一。
 “我们卖药材，最怕两件事：一是收条不规范，要赔没证据；二是外地客商赖账，跑法院太远、太麻烦。”孙敏是市场里的一名经营商户，谈起“黄芪法庭”带来的便利，言语间满是赞许，“现在法庭就设在市场周边，法官会指导我们规范书写欠条，还经常走进市场开展法律宣讲，实实在在为我们商户排忧解难。”
 孙敏说的“黄芪法庭”，是陇西县人民法院立足当地中药材产业发展，成立的黄芪特色法庭。2023年8月15日挂牌成立，集中管辖全县涉中药材案件。
 “每逢农历初六、十六、二十六的集市日，法庭全员下沉市场，开展巡回审判、法律咨询、现场调解。”陇西法院首阳人民法庭副庭长蔡一蝶向记者介绍，“涉药案件一律走绿色通道，快立、快审、快执。我们还和市场监管、行业协会、检验检测机构建立联动，尽可能把矛盾化解在诉前。”
 走进中国药都，陇西药圃里，记者看到田地里各类中药材植株长势喜人，黄芪、党参、薄荷等中药材错落成片，空气中弥漫着淡淡的药草清香。
 中药材产业是陇西全县乡村振兴的支柱产业。产业越发展，法律风险越复杂。
 下转第二版

湛蓝的天空、洁白的祁连山和金黄色的玉米田……张掖的秋天像多彩的调色盘。
 10月10日一早，记者一行乘坐动车前往祁连山北麓。丘陵连绵，低矮的灌木散落在干燥的黄土上，仿佛一层绿衣。车过青海西宁，横亘天际的祁连山前，是一望无垠的广袤旷野，牛羊散落，点染出河西走廊亘古不变的苍茫风光。
 两千多年前，作为河西四郡的重要一环，张掖被汉朝寄予了“张国臂掖，以通西域”的厚望。随着历史烟尘的散去，古老丝路重镇焕发出全新生机。在司法力量的守护下，特色产业撑起一方沃土。
 种子市场上，有“全国每两粒玉米种子，就有一粒来自张掖”的说法。作为国内唯一的玉米种子地理标志证明商标，“张掖玉米种子”有着超过200亿元的品牌价值。
 全国首家“种子法庭”——甘肃省张掖市甘州区人民法院西郊人民法庭庭时，庭长彭勤已在门口等候。“护航种业发展，守护农业芯片”两行大字书写在楼体上，彰显了全国首家专业化“种子法庭”的骄傲与担当。
 涉种纠纷季节性性强、专业性高，治理难度不小。但“种子法庭”自有“妙招”。
 法庭二层的立案大厅里，彭勤向记者介绍了西郊法庭推出示范合同、规范农业“芯片”行业发展、从源头避免纠纷产生的创新做法，并展示了示范合同的文本。三四页纸订在一起，翻得泛黄卷曲，每次修订时更新的条款都会被标记为彩色。纸页翻动，纸张上蓝色紫色红色交织成一片。
 下转第二版

司法保障“十五五”良好开局
媒体一线观察

甘肃定西：法律药乡，福满陇中
甘肃张掖：法护沃野，情暖河西

本报记者 乔文心 本报见习记者 刘新源

本报记者 姜佩杉 孙陈亦

欢迎订阅 人民法院报

安卓系统下载 天平阳光二维码

《民法君“典”案例》：宠物猫寄养期间染病死亡，谁担责？



欢迎订阅
人民法院报



安卓系统下载
天平阳光二维码



《民法君“典”案例》：宠物猫寄养期间染病死亡，谁担责？